

苏州新区高新技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特别提示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苏州新区高新技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依据《公司章程》有关规定及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第三章第十二条之规定，确定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于2011年7月26日以通讯方式召开，在保证公司董事、独立董事充分发表意见的前提下，以传真形式审议表决，公司现有9名董事，参与此次会议表决的董事6名，3名关联董事进行了回避表决，参与表决的董事占董事总数的2/3。与会董事按照客观、公正、谨慎的原则，经认真审议、依法表决，一致通过了如下决议：

1、审议通过《关于授权子公司苏州乐园发展有限公司收购苏州乐园水上世界全部股权的议案》。（同意6票，同意占2/3）

苏州乐园水上世界为公司控股股东苏州高新区经济发展集团总公司全资子公司，水上世界股权属于纯国有股权，股权转让需履行公开招拍挂程序，根据中介机构评估报告，水上世界净资产评估值为3213.07万元，公司授权子公司苏州乐园发展有限公司参加水上世界全部股权的竞拍，并以不高于评估值3213.07万元上浮10%为上限实施收购。此项收购行为属于关联交易，详细情况见《苏州高新关于控股子公司收购股权关联交易的公告》。

苏州新区高新技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1年7月26日